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于2021年9月27日开始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投资者可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办理程序遵循基金的法律文件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规定，具体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大成中华沪深港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LOF）	008973
2	大成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	007096
3	大成恒生综合中小型股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QDII-LOF）	008972
4	大成景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6038
5	大成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	011159
6	大成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	007801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1
网址：www.gtja.com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网址：www.dc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固有资金认购旗下富国安诚回报12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运用固有资金进行基金投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公司定于2021年9月27日以固有资金出资3000万元认购富国安诚回报12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基金代码：013143）。

公司将秉承长期投资、价值投资的理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的规定，遵循谨慎、稳健、公开、公平的原则进行投资，并严格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积极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603948　证券简称：建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7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1年9月17日、9月22日、9月2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已披露《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现补充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公司主营业务为低碳脂肪胺、增塑剂、醋酸酯、电子化学品等的生产、研发和销售以及危险废物处置业务。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建业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业微电子”）生产的电子化学品超纯氨系微电子氮化膜的成膜气体，主要应用于太阳能、LED、集成电路等领域。2021年上半年，建业微电子营业收入2798.50万元，净利润234.78万元，分别占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的2.15%、2.17%。目前，建业微电子超纯氨产能为6500吨/年，产能相对较小，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占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的比例极小，对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未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4日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9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办法等。
高管变更类型	离任基金管理公司副总经理

2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申峰旗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21年9月22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由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将按有关规定向监管机构报备。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3221　证券简称：爱丽家居　公告编号：临2021-039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一年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通过并公告之日起12个月（含），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金额	赎回金额	投资收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兴支行	“汇利丰2021年第5425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1/6/23	2021/9/22	5,000.00	5,000.00	44.88
合计				5,000.00	5,000.00	44.88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委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1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合兴支行	结构性存款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公司结构性存款20211153期	3,500.00	2021/7/15	2021/10/15
2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公司结构性存款20212003期	3,000.00	2021/8/20	2021/11/19
合计				6,500.00	-	-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82.85	0.00
2	结构性存款	6,000.00	6,000.00	95.74	0.00
3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32.65	0.00
4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1.92	0.00
5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30.62	0.00
6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4.88	0.00
7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10.36	0.00
8	结构性存款	3,500.00	0.00	0.00	3,500.00
9	结构性存款	3,000.00	0.00	0.00	3,000.00
合计		38,500.00	32,000.00	339.02	6,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6,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1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4.2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6,5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3,500.00
总理财额度					20,000.00

注：上述涉及财务数据以公司2020年合并财务报表为准（经审计）；“最近十二个月”统计口径以募集资金委托理财实际投入时间（起息日）为准。

特此公告。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027　证券简称：华电国际　公告编号：2021-060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A股股票于2021年9月17日、9月22日和9月2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核实，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本公司的并购重组、发行股份、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等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1年9月17日、9月22日和9月2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经公司自查并向本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日，不存在涉及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导致股价异常波动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涉及本公司的并购重组、发行股份、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等对本公司股价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3、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对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4、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的累计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000789　证券简称：万年青　公告编号：2021-43
债券代码：127017　债券简称：万青转债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23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2021年9月23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9月2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3、现场会议地点：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京东大道399号万年青科技园公司二楼205室会议室；

4、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主持人：董事长林榕先生；

6、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24日发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1人，代表股份 347,051,59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3.5228%。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4人，所持(代表)股份为340,530,02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2.7050%；本次会议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6,521,57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8179%。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9人，代表股份7,473,06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0.9372%。

2、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参加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总体审议结果：本次股东大会用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全部议案均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表决通过。

2、提案逐项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①选举林榕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 346,923,55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3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7,345,02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865%；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②选举陈文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 347,046,32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7,467,7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4%；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③选举胡显坤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 346,846,32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7,267,7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531%；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④选举李小平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 347,046,32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7,467,7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4%；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⑤选举晏国哲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 347,046,32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7,467,7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4%；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⑥选举李世锋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 346,723,55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5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7,145,02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6103%；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①选举郭亚雄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 347,046,32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7,467,7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4%；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②选举周学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 347,046,32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7,467,7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4%；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③选举黄从运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 347,046,32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7,467,7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4%；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3）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①选举徐正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

同意 347,046,32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7,467,7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4%；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②选举朱晔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

同意 346,907,65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8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7,329,12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738%；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③选举吴志欣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

同意 346,907,65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8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7,329,12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738%；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李楠、蔡昌盛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法律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000789　证券简称：万年青　公告编号：2021-44
债券代码：127017　债券简称：万青转债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18日用电子邮件和公司网上办公系统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9月23日15:3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全体董事共同推举林榕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林榕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林榕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同意各专门委员会组成如下：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林榕；委员：陈文胜、胡显坤、李小平、晏国哲、李世锋、黄从运。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郭亚雄；委员：晏国哲、周学军。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黄从运；委员：李小平、周学军。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周学军；委员：胡显坤、郭亚雄。

以上各专门委员会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长推荐，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李世锋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李世锋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的推荐，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周帆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同意聘任孙林先生、熊汉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彭仁宏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原副总经理关宏星先生、洪流先生，即将退休，本次未续聘。公司及董事会对他们履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经营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的推荐，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彭仁宏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秘书。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彭仁宏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彭仁宏先生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彭仁宏先生通讯方式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京东大道399号万年青科技园

电话：0791-88120789

传真：0791-88160230

邮编：330096

邮箱：zqb@wnq.com.cn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推荐，董事会同意聘任易学东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易学东先生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易学东先生通讯方式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京东大道399号万年青科技园

电话：0791-88120789

传真：0791-88160230

邮编：330096

邮箱：zqb@wnq.com.cn

7、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三环水泥有限公司资产处置及清算注销的议案》

鉴于江西三环水泥有限公司目前已停产，董事会同意其将有关生产设备以江西省产权交易所网上竞拍价6,625.0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进行处置，并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依法对其清算注销。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有关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3日

附件：

林 榕先生：1971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新钢股份公司证券部副部长、部长；新钢集团公司资产运营处副处长、处长；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董事；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林榕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林榕先生在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一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属于国家公务员；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陈文胜先生：1968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现任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陈文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陈文胜先生在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一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属于国家公务员；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胡显坤先生：1963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现任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江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江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胡显坤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25,210股股份；胡显坤先生在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一职，并在公司控股股东江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董事长一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属于国家公务员；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李小平先生：1971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现任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财务总监；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中国江西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财务审计部综合业务科科长；中国江西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驻埃塞俄比亚办事处副主任兼埃塞俄比亚会计组组长、审计部经理、人力资源部经理、财务部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李小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李小平先生在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一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属于国家公务员；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熊汉南先生：1968年9月出生，工学学士，工程师。现任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江西赣州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江西于都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江西赣州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江西于都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西瑞金万年青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江西国兴集团兴国水泥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熊汉南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属于国家公务员；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晏国哲先生：1975年9月出生，法学学士，中国执业律师。现任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北京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国联律师事务所律师；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职员。

截至本公告日，晏国哲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属于国家公务员；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李世锋先生：1980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现任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江西国兴集团总裁助理、副总裁；江西国兴集团兴国水泥有限公司、东方红水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西瑞金万年青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江西赣州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李世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属于国家公务员；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周 帆先生：1963年7月出生，大专，工程师。现任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曾任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万年水泥厂副厂长；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玉山水泥厂筹建指挥部副指挥；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公司总经理助理；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万年水泥厂党委书记、厂长；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

截至本公告日，周帆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属于国家公务员；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孙 林先生：1982年9月出生，工学硕士，工程师。现任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曾任江西瑞金万年青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江西于都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江西赣州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孙林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属于国家公务员；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胡显坤先生：1963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现任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江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江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胡显坤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25,210股股份；胡显坤先生在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一职，并在公司控股股东江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董事长一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属于国家公务员；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周学军先生：1970年12月出生，管理学博士。现任华东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华东交通大学教师、上海港国际集装箱货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总裁助理。

截至本公告日，周学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属于国家公务员；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黄从运先生：1963年3月出生，博士学位。现任武汉理工大学水泥研究所教授。曾任武汉理工大学水泥工艺工程师、副研究员；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黄从运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